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人”）作为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惠制药”或“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康惠制药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03号）核准，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97万股，并于2017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6名，分别为：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K.) Limited【中文名：挚信中医药投资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上海汇添富医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添富医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同新能（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建信诚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上海建信康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28,6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69%，将于2018年4月23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为 99,880,00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97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74,910,000 股。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事项，公司的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如下：

（一）公司股东 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K.) Limited 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不违反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将存在对所持股份进行减持的可能性，减持数量最多不超过公司股票上市时所持股份数量的 90%。

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减持将采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

（二）公司股东宁波添富医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同新能（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建信诚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上海建信康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8,660,000 股；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8 年 4 月 23 日。本次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股)
1	TBP Traditional Medicine Investment Holdings (H.K.) Limited	16,670,000	16.69	16,670,000	0
2	上海汇添富医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添富医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52,500	3.66	3,652,500	0
3	德同新能(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580,882	3.59	3,580,882	0
4	杭州建信诚恒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0,000	2.25	2,250,000	0
5	陕西德同福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陕西省新材料高技术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432,353	1.43	1,432,353	0
6	上海建信康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4,265	1.08	1,074,265	0
合计		28,660,000	28.69	28,660,000	0

注：上述比例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形成。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51,590,000	-11,990,000	39,600,00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6,650,000	0	6,650,000
	3、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16,670,000	-16,670,0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4,910,000	-28,660,000	46,25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4,970,000	28,660,000	53,63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4,970,000	28,660,000	53,630,000
股份总额		99,880,000	-	99,880,000

六、本次解除限售股东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上市公司对其也不存在违规担保。

七、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经核查后认为：康惠制药限售股份持有人均遵守了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对康惠制药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余波
余 波

耿旭东
耿旭东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2018 年 4 月 16 日